

人民日报评论员：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

——论把党纪党规的笼子扎得更紧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召开前夕，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举，对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实现党的团结统一，一靠理想，二靠纪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纪律不严，从严治党就无从谈起”。党的十八大以来，从突出强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到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从加大惩治腐败力度，到强化巡视监督，管党治党、正风肃纪的一系列组合拳，直面“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的问题，为党内法规制度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实践基础。新修订的准则和条例，把从严治党的实践成果转化为道德和纪律要求，实现了党内法规建设的与时俱进。

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是“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全面从严治党的关键，就是不断扎紧党纪党规的笼子。修订后的准则，作为面向全体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规范，重申党的理想信念宗旨、优良传统作风，坚持正面倡导、重在立德；修订后的条例，作为党组织和党员在纪律方面的“负面清单”，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强调他律，重在立规。准则和条例体现了高标准与守底线相结合、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相结合，既是为全体党员制定的行为规范，也是向全国人民做出的庄严承诺。

“木有本而枝茂，水有源而流长”。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规矩，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尊崇党章。新修订的准则和条例，全面梳理了党章对党员、干部的纪律要求和廉洁自律要求，突出了政党特色、党纪特色，是对党章规定的具体化。执行这两项法规，既树立高尚的道德情操，又严明党的纪律戒尺，就是要把党章的权威树起来、立起来，使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自觉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

维护党章，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

“举一纲而万目张，解一卷而众篇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必须坚持问题导向，针对现阶段存在的突出问题，做到有的放矢、切实可行。新修订的条例，将纪律整合为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其中，政治纪律是打头的、管总的。大量案例表明，不管违反哪方面的纪律，最终都会侵蚀党的执政基础，说到底都是破坏党的政治纪律。因此，扎紧党纪党规的笼子，就要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排在首要位置，通过抓住这个纲，把严肃其他纪律带起来。

如果说，查处腐败案件只是治标，那么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就是治本。纪律靠执行，规矩靠遵从。准则和条例要发挥“治本功能”，关键要在贯彻执行上下功夫。党委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真正担负起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纪委全面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坚决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权威性；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把严守党纪党规作为对党忠诚的重要检验，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我们就一定能把党锻造为更加坚强的领导核心，凝聚起万众一心实现民族复兴中国梦的磅礴之力。

（来源：《人民日报》2015年10月22日03版）